

纺织行业标准《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 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工作概况

1、任务来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5 年第五批行业标准制制定计划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5]528 号）正式下达了《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行业标准的制定计划，其计划号：2025-1616T-FZ；该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提出、全国纺织机械与附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纺机标委会）归口。

2、主要工作过程

工信部计划下达后，全国纺机标委会和中国纺织机械协会进行了先期准备工作，对行业内的主要生产企业及其国内市场等综合情况作了充分的调研，并与这些企业进行了沟通、交流。随后立即成立了标准制定工作组，工作组由郑纺机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宏大化纤机械有限公司、中国纺织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赛得利(常州)纤维有限公司、宜宾丝丽雅集团公司、江苏华赛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天鹅新型纤维制造有限公司、恒天(安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郑州沃华机械有限公司、常州纺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山西经纬化纤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弥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北京华宇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斯宾耐特化纤科技有限公司、宁波玛格化纤设备有限公司、天津兆川泵业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东庚化工技术有限公司、东华大学、中国纺织机械协会（排名不分先后）等纺机主机和配件制造企业及有关院校、行业协会组成标准制定工作组。

2025 年 12 月~2026 年 1 月，标准标准计划下达后，深入调研装备企业、用户企业等，与行业内主要相关企业进行了沟通、交流，收集各家企业相关产品的企业标准和现行标准的基础上，牵头单位完成了《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标准工作组讨论稿。

2026年1月30日，在河南省郑州市召开标准制定第一次工作组会议，46名工作组单位成员参会，会上讨论了标准制定原则、结构框架，逐条逐句地讨论了标准草案讨论稿的技术参数、要求、试验方法等具体条款。

2026年2月~5月，根据第一次会议意见和建议，鉴于专业的专业性和复杂性，成立了标准制定核心工作小组，由相对专业工作组人员担任标准文本所负责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和试验方法等标准内容研究，牵头单位负责对标准文本编写整体统筹把控，对标准进行修改、完善，最终形成了标准第二次工作组讨论稿。

2026年5月14日，在四川宜宾市召开了标准制定第二次工作组会议，30余名工作组单位成员参会，各单位代表对该标准草案的内容逐条逐句进行分析讨论，重点就过尾率、振动值等条款提出了修改与补充意见。

2026年5月下旬，对第二次工作组讨论稿意见和建议进行了修改和完善，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征求意见。

3、主要参加单位和工作组成员及其所做的工作。

郑纺机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为标准牵头单位，负责标准文本的编写、技术指标复核、验证等工作；中国纺织机械协会作为标准组织单位，承担的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召集会议，与工作组各成员的协调联系、标准文本的修改以及标准的征求意见、标准的报批等多项工作。

4、各阶段时间节点及完成的工作

2025.12	工作组各成员单位根据分工，完善标准草案
2026.1	召开标准第一次工作组会
2026.2-2026.5	依据工作组单位意见，进行标准内容修订和完善
2025.5.14	召开标准第二次工作组会
2025.5	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

二、标准的制定原则和主要内容

1、原则

1) 标准的编写格式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

的结构和编写》的规定进行编写。

2) 标准的总体水平要充分体现当前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的技术水平以及可预期内的技术发展状况。

3) 标准的技术指标合理并具有可操作性。

2、主要内容的确定

《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标准规定了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主要组成、技术参数、要求、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描述了其成套设备的试验方法。标准适用于普通棉型、中长型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设计、生产和制造。不适用于其他类型再生纤维素纤维设备。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分析

通过对郑纺机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宏大化纤机械有限公司、中国纺织科学研究院等设备进行试验验证，试验数据符合标准的要求。

四、标准中涉及专利情况，应明确的知识产权说明

本文件可能涉及专利，但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五、产业化情况、推广应用论证和预期达到的积极效果等

莱赛尔纤维作为绿色溶剂法再生纤维素纤维，全球产能年均增长超 15%，我国已成为最大生产国。生产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年总产能已接近 90 万吨，成套设备及关键单机基本实现了全国产业化。

本标准首次系统构建了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的技术规范，填补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标准的空白，填补纺织机械标准体系的空白。该项标准的实施，有利于加快我国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提高生产线的稳定性、可靠性和产品质量，有利于促进莱赛尔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预期经济效益方面，标准的实施将有效降低行业成本，提高生产效率。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的制造企业通过标准化生产，可以降低研发、生产和检测等环节的成本，提升产品的一致性和可靠性；用户企业可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社会效益方面，标准的实施将支撑政府行业管理，保障产品质量

安全，促进市场公平竞争。通过标准的制定和实施，可以规范行业行为，提升行业整体水平。

此外，该标准的实施将利于促进化纤行业绿色低碳发展、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降低能耗和排放，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通过标准化生产和管理，助于推动化纤机械行业向更加环保、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

六、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国内外关键指标对比分析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相关数据对比情况

没有对应的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与国外机器对比：

类别	国外厂商	国内厂商
单线单釜年产能/万吨	1.5 ~3	1.5~7.5
日产能/吨	45~90	45~225
蒸发溶解机单位面积蒸发能力 (kg 水/m ²)	55	60~100

七、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与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不存在矛盾或交叉，不违反法律法规，也不涉及强制性标准的强制性内容

八、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九、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本标准属于纺织装备领域化纤机械的产品标准，对人体健康及环境安全没有直接的危害；故建议该标准为推荐性行业标准。

十、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实施日期）

（1）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度办法

标准化技术归口单位进行贯标指导，及时了解国内外标准制、修订信息；组织有关人员积极参加行业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培训班等。相关企业等通过广

播、板报、宣传栏、横幅、网络等进行大力宣传标准，适时组织标准宣贯会，标准化技术人员全面负责贯标实施工作，使有关人员拥有标准、了解标准、熟悉标准，执行标准，相关人员均须按照细则要求进行相应工作。

(2) 实施日期

建议实施日期“自发布之日起6个月”。

十一、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

十二、其他应于说明的事项

无

行业标准《莱赛尔短纤维成套设备》制定工作组

2026年5月25日